

北京严查超标电动车倒计时 外卖企业影响几何？

本报记者 倪兆中 北京报道

还有1个多月，北京超标电动自行车过渡期政策就将结束。11月起，交警将对过渡期结束后仍上路行驶的超标电动自行车扣留，并对驾驶人处1000元罚款。目前限期将至，北京各相关单位已展开行动，为过渡期结束后电动自行车规范上路做相应准备。

据北京市自行车电动车行业协会公布的数据，据统计，北京市悬挂临时标识的超标电动自行车数量在200万辆以上。这就意味着今年11月1日过渡期结束后，将有200多万辆橙

3年过渡期即将结束

至2021年10月31日结束，过渡期满后，悬挂临时标识的超标电动自行车将不再允许上路行驶。

为加强非机动车管理，北京制定了《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》，并已于2018年11月1日起施行。条例规定：没有纳入产品目录的电动自行车不得在京销售、登记上牌和上路行驶。对于条例施行前已经购买的电动自行车，设立了3年过渡期，引导车主逐步淘汰更新。

北京市公安局于2018年10月17日发布了《北京市电动自行车过渡期登记和通行管理办法》，并向超标车辆发放了临时标识。依据规定，过渡期自2018年11月1日开始，至2021年10月31日结束。过渡期满后，悬挂临时标识的超标电动自行车将不再允许上路行驶。

何为超标电动车？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2018年5月17日批准发布了《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》，其中明确：电动自行车的整车质量（含蓄电池）应不大于55kg，最高车速不大于25km/h，电机功率不超过400W，蓄电池标称电压不超过48V。凡不符合上述技术要求的即为“超标电动车”。

过渡期满后，公安交管部门也将启动专项执法工作，对于仍然上路行驶的超标电动自行车，公安交管部门可以先予扣留车辆，对驾驶人处1000元罚款。逾期6个月未处理的运至解体厂集中销毁。

禁止上路之后，原超标车辆保有人需进行相应处理。如果车况较差，可通过北京市再生资源

临牌电动车无法再上路行驶。

电动自行车是各大外送平台骑手的主打交通工具，新政的实施无疑将对该群体产生影响。《中国经营报》记者近日走访发现，多家外卖平台的骑手正在加紧置换，选择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，部分条件许可的骑手甚至选择摩托车。

除了外卖骑手，许多普通市民也正在置换超标车辆。这些因素直接促使各线下电动自行车销售门店生意火爆，销量大幅增长。有门店预计，接下来两个月的销量或能赶上过去两年的销量。

回收体系处置废旧车辆。

一位从事废旧车辆回收工作的人员告诉记者，对于回收而来的废旧车辆，一部分会回售给电动自行车生产企业，进行加工再利用；一部分则会直接被当成废铁，销售给钢铁回收企业。

如果车况较好，对车主而言，较为实惠的方法则是以旧换新。据北京市交通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公布的消息，目前北京大部分电动自行车经销门店参与了车辆以旧换新的行动，规模已达800多家。

具体各门店的信息，市民可以通过关注北京市自行车电动车行业协会公众号查询。记者登录相应网址发现，公布的相关信息较为详细，包括参与活动的品牌名称及店面具体地址，查找起来较为方便。

而旧车折价和新车优惠的幅度，因旧车现况和各电动自行车品牌旧车折价/厂家补贴、新车优惠等均有所不同。朝阳区某知名电动自行车的一位经销商告诉记者，根据车况，旧车折旧价因车而异，个别车况极好的车辆可以折旧上千元，不过大部分车辆只能折旧几百元，一般都在200元至800元之间。

随着过渡期的临近，北京各相关单位也在开展有关行动。记者发现，8月31日下午，有交警在双桥地铁站附近的马路上执法，现场并未对超标电动车车主进行处罚，而是对其宣讲政策，告知相关注意事项。

多名外卖骑手称即将换车

同一些统一定制车辆的蔬菜水果配送平台相比，外卖平台的电动自行车的车源各不相同，有的系租赁，有的属自有。

在市面上，目前各大网络配送平台的骑手主要以电动自行车为交通工具。记者日前采访多家网络配送平台，并实地探访多条主干道及商圈，发现一些规律。

一般而言，快递行业由于运送货物量大，多使用三轮车。一些水果、蔬菜配送平台由于人行相对较晚，多使用统一定制的电动自行车，符合国家标准，且已上白牌。

使用超标电动车的骑手，主要集中在外卖行业。记者日前来到朝阳区双桥商圈探访，这里有两个商场以及诸多餐饮门店，大量外卖骑手聚集在此等候。观察可发现，除了少部分骑手使用摩托车外，大部分骑手使用电动自行车，其中不少属超标车辆。

朝阳区某知名外卖平台双桥配送站的站长杨华告诉记者，他所负责的站点目前共有100多名骑手，大约有20多名骑手使用摩托车，其余均使用电动自行车，使用超标车辆的大约有二三十名。

杨华说，他早已注意到该新闻，目前已通知相关骑手尽快置换符合国家标准车辆。在他看来，相关政策的实行不会对行业造成太大影响，因为解决的办法十分简单，“换一辆车就行了”。而且使用超标车辆的也只是少数人。

个别门店销量成倍增长

电动车门店这几天的销量大增，“预计接下来两个月的销量能赶得上过去两年的销量”。

尽管过渡政策实施已近3年，但此时还有大量超标电动车在上路行驶。记者发现，不同车主选择超标电动车的原因也不尽相同。

陈浩是一名外卖骑手，他今年4月才来北京。决定做骑手时，手头并不宽裕，于是花400元买了一辆转过几手的超标电动车，“买的时候其实就知道是超标车，原本也只计划骑几个月，就是个过渡”。

张新也是一名外卖骑手，他2019年初就来北京做了外卖骑手。尽管当时已经出台电动自行车的管理规范，不过40多岁的张新并没有留意到，他花1200元买了一辆超标电动车，“当时买的时候只看车况怎么样，没在意是临牌还是白牌”。

在选择超标电动车的车主中，也



2021年11月1日开始，北京悬挂临时标识的超标电动自行车将不再允许上路行驶。

本报资料室/图

另一家同样知名外卖配送平台双桥站的站长李军告诉记者，他所负责的站点目前有40多位骑手，有十多人还在使用超标电动车。对于新政将会对行业产生何种影响，他的态度则较为谨慎，“要看执法的力度，如果真的很严的话肯定还是有影响”。

在杨华看来，目前外卖配送行业发展得比较成熟，有相应的上下游产业，因此并不忧虑。他说，外卖骑手也有一定的自主面，比如他所在的站点位于五环之外，一部分骑手可以选择摩托车，而从单量上看，摩托车骑手的单量要比电动自行车骑手更多。

不过由于受到道路禁行、驾照、居住证等因素的影响，并非每个骑手都能顺利地买到摩托车。

有人就是冲着超标车的“大动力”。杨兰不是外卖从业者，只是一名普通上班族，她家距离公司6公里，平时骑车上下班，2019年购买现在这辆超标车时，就是希望上班能快点。

而目前过渡期将至，超标电动车的更新置换势在必行。多位受访的外卖骑手向记者表示，政策不会对自己的业务产生太大影响，置换一辆能上白牌的车辆即可继续工作。

不过也有骑手表达了不同的看法，这名骑手说，他想换一辆摩托车，但机动车管理较为严格，担心会因闯红灯或者逆行被处罚，因此犹豫是否跳槽，选择诸如“闪送”之类，对时间要求不十分紧迫的工作。

根据北京市交通综合治理领导小组通报的数据，目前，北京市7

因此在城区之内，还是电动自行车占据主流。

同一些统一定制车辆的蔬菜水果配送平台相比，外卖平台的电动自行车的车源各不相同，有的系租赁，有的属自有。

杨华告诉记者，在外卖配送行业，骑手和外卖平台之间没有雇佣关系，而是同第三方公司存在劳务关系，第三方公司会从骑手的收入中抽成。目前有专门的企业面向骑手提供电动自行车租赁服务，同骑手所在的第三方公司合作，费用直接从骑手的工资里扣除。

“相比较而言，自己买车肯定比租车划算。”杨华说，购买一辆电动自行车一般花费两三千元，而租赁每月都要花费六七百元。

家网络餐饮服务、外卖配送平台企业的超标电动自行车已有37%完成更新处置。400多家房屋中介机构从业人员超标车辆置换率已超过30%，并且“预计9月、10月是换车高峰期”。

这种置换高峰直接导致了线下门店的火爆。双桥地铁站南侧的一条巷子，长度约只有百米，但却分布着大大小小10家电动自行车销售门店。

这些门店的门口，以往空空如也，如今堆满了置换的超标车辆，以及刚到货的新车。9月1日下午，记者在此处观察约一个小时，前来此处咨询购买新车的顾客络绎不绝，其中大部分系前来置换超标车辆。

不过无论车辆是购买还是租赁，对于外卖骑手而言，电瓶通常需要另外租赁。因为充电一次需要好几个小时，骑手没有时间等待。在市面上，目前也出现了很多电瓶租赁服务，类似于共享充电宝之类的共享电瓶。

“使用方法也很简单，下载APP之后注册，不同供应商价格不同，一般两三百元一月，可以无限次使用。”李军介绍，电量将耗尽时，骑手可就近选择电瓶柜，这些电瓶的续航里程大多为几十公里。

李军说，一般情况下，这些电瓶能够保证供应，不过遇到耗电量较大时，偶尔也会出现“电荒”，“比如冬天电瓶不耐用，骑手有时去了电瓶柜，电还没充满，需要等上一会儿”。

各个门店的经营人员进进出出，一边忙着将新到的车辆登记入库，一边为上门购车的顾客找车调车。而一些前来处理车辆小故障的顾客，则只能长时间等候。

其中，一家知名品牌电动自行车的经销商告诉记者，这段时间本身就是电动自行车的销售高峰，再加上政策的影响，这几天下来，店里的销量比平常增加了一半。

他说，其实这几年电动自行车的价格普遍较低，利润空间并不是很大，因此从事这行的商家并不算多，此次遇到政策有利影响，销量因此上升。

另一家门店的店主也向记者表示，门店这几天的销量大增，“预计接下来两个月的销量能赶得上过去两年的销量”。

新增3000亿元支小再贷款额度 中小微企业信贷环境持续改善

新增3000亿元再贷款

2020年以来，货币政策“总量要稳、结构要进”的特征进一步凸显，其中再贷款工具在结构性调控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。

东海证券分析师李沛认为，总体来看，本次国常会的内容旨在进一步加大中小微企业支持力度，缓解大宗商品价格居高不下导致生产经营成本上升、疫情灾情影响等问题，重在保市场主体特别是量大面广的中小微企业。

中小微企业纾困问题解决好，不仅严重影响经济社会的稳定和充分就业的实现，也将影响我国经济继续全面复苏和保持增

政策目标或指向宽信用

在我国经济增长面临国际国内形势的严峻考验，需要完成重大结构调整和动能转换，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的当下，如何解决中小微企业的纾困帮扶问题显得尤为迫切。

前述央行地方支行工作人员认为，认真贯彻落实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，引导地方性金融机构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十分重要。应进一步加强普惠金融定向降准和再贷款、再贴现政策工具的运用，完善宏观审慎评估(MPA)、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指标体系，

长的坚实基础，以及内循环战略目标的实施。

7月30日，政治局会议提到“稳健的货币政策要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，助力中小企业和困难行业持续恢复”，指明了下半年货币政策发力方向。8月23日，人民银行召开金融机构货币信贷形势分析座谈会，提到：“要坚持推进信贷结构调整，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，使资金更多流向科技创新、绿色发展，更多流向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。要促进实际贷款利率下行，中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。”

强化评估考核结果的运用。充分发挥“窗口指导”作用，引导信贷资金流向民营小微企业。针对金融机构小微企业授信业务加强监管指导，指导金融机构将尽职免责制度落实到位。

中信证券分析师周成华认为，7月中旬货币政策率先释放宽松信号，“意外”全面降准之后，近期众多高层会议均指向宽信用。从“730”政治局会议、“816”国务院常务会议，到“817”中央财经委第十次会议和“823”央行货币信贷形势分析座谈会，都聚焦在维

广发证券分析师刘郁认为，结合本次国常会“今年再新增3000亿元支小再贷款额度，支持地方法人银行向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贷款”的提法，指向年内宽信用的重点支持方向在于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，此次国常会明确提到3000亿元支小再贷款的数量支持，央行会议也提到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，也就是资金价格方面也有相应支持。

事实上，针对中小微企业的经营困难，中央和各地方政府已经颁布了一系列帮扶政策和特殊优惠政策。到目前为止，政府对中小微

持经济增速运行在合理区间，做好今年和明年的政策衔接，处理好稳增长和防风险的关系，最终都落脚到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的前瞻性跨周期调节上，实现宽信用的目标。“但从最新的数据看，紧信用和经济动能减弱的趋势仍然没有得到遏制，宽信用可能还存在约束和时滞。”

值得一提的是，在周成华看来，8月份票据市场价低量大反映了信贷需求不足的现实，8月地方债发行规模增长但并没有明显提升。整体财政、信贷等宽信用政策

企业进行救助基本上运用的是财政手段和金融手段。毋庸置疑，财政政策和金融政策对促进经济复苏、改善中小微企业经营状况产生了积极的效果。

不可否认，2020年疫情期间央行创新再贷款工具，在助力抗疫和企业复工复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2020年春节后，央行在足额投放资金保持市场流动性合理充裕的同时，推出了一系列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，重点是防疫专项再贷款+财政贴息、再贷款、再贴现以及政策性银行专项信贷等，合计规模1.8万亿元，实现了流动性在量价

目前处于引而未发的状态。

在刘郁看来，在国常会释放定向宽信用信号后，重点关注地产生相关的两个信用指标：金融数据中的居民中长期贷款、地产城投发债净融资。当前政策聚焦于小微企业定向宽信用，地产融资约束没有明确放松，融资需求推升长端利率的风险可控。而碳减排定向支持工具尚未落地，定向“降息”存在想象空间(降MLF利率)。在充分“消化”定向宽信用信号后，长端利率可能仍然存在一定幅度的下行空间。

两方面的精准滴灌。光大证券分析师王一峰认为，未来再贷款工具有望在优化信贷结构、维护金融体系稳定方面发挥重要作用。

从再贷款余额来看，截至2021年6月，支小再贷款余额为8882亿元。在刘郁看来，相比2020年投放1.8万亿元再贷款、再贴现额度，3000亿元约为2020年社融口径新增贷款的1.5%，总量层面较为温和。而3000亿元支小再贷款额度约为今年6月支小再贷款余额的33.8%，可见政策对中小微企业的定向支持力度较大，体现出政策的结构性特征。

另外，前述央行地方支行工作人员表示，建议长期内建设国家层面的小微企业数据库，统一小微企业认定标准。统筹整合市场监管总局、统计局和金融机构等部门信息，综合记录小微企业融资情况、财务数据、税收数据、人员情况、担保情况和信用情况，监测分析小微企业发展情况、评估政策支持效果。同时，开放数据库部分功能，打通小微企业信息查询渠道，提高数据准确性的同时，也为小微企业更便捷获取低成本融资提供公共服务支持。

本报记者 吴婧 上海报道

在国内经济面临结构调整和升级的时代背景下，中小微企业增长乏力、生存艰难是近年来一直颇受关注的话题。而新冠肺炎疫情的出现更是令大量中小微企业陷入经营困境，中小微企业的发展问题进一步凸显。

2021年9月1日，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，部署加大对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纾困帮扶力度，加强政策储备，做好跨周期调节。

一位央行地方支行的工作人员对《中国经营报》记者坦言：“在疫情冲击下，加大金融对中小微企业的供给力度，对帮助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具有重要现实意义。中小微企业金融支持政策在实施应急举措的同时，也希望着眼于长效机制建设。”